

证券代码：300861 证券简称：美畅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2

## 杨凌美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杨凌美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畅股份、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利润分配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美畅股份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63,864,672.65 元（未经审计）。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经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提出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480,012,000 股为基数，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8,001,200.00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 元（含税），实施上述分配后，母公司剩余可供分配利润 415,863,472.65 元结转以后年度。本次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若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到方案实施前公司的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拟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利润分配的指导意见，符合股东利益并有利于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相关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健康发展，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上述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审核，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审核，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拟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利润分配的指导意见，符合股东利益并有利于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相关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健康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将该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风险提示

此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杨凌美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